

School Health Policy

保良局羅傑承(一九八三)中學

健康校園政策

I. 引言：

世界衛生組織將「健康」定義為不單是指沒有疾病，而應該是身體、精神及社交均能健全安寧。由於生理、精神及社交三者彼此對個人健康有著密切的關連及影響，因此，一個人的健康行為應不只從單方面入手，而是從整體性考慮而改善健康。

影響個人健康的因素，大致可歸納為人類生物、環境、行為或生活型態及醫療系統四方面。然而，除了人類生物因素是較難以人力加以改變外，醫療系統對健康的影響亦遠不及環境因素及生活型態兩項。世界衛生組織亦指出最有效鼓勵正面生活型態及行為的方案是透過健康資訊及預防計劃增強個人身體、精神及社交的發展潛能。而健康教育便是將健康資訊藉著教育的方法及力量，使其轉變成為個人的健康生活形態，從而促進個人的健康。

學校肩負著教育下一代的重要使命，除了傳授知識外，更著重全面發展學生的各項潛能，協助他們建立正面的人生觀與價值觀，和建立健康的生活習慣。要培養學生健康的生活習慣，牽涉範疇甚廣：由培養均衡的飲食習慣、有序的生活作息安排、促進身心健康、預防疾病感染，以至處理沉迷上網、吸煙、酗酒、吸毒等問題都包括在內。

《健康校園政策》，正好為學校提供一個宏觀的方向，統整校內所有就發展學生健康生活範疇的政策，一方面整合相關的資源，另一方面使健康校園的理念能全面推廣，透過師生共建和諧校園，營造關愛互助的環境，幫助學生發展健康的生活習慣、建立正面的人生觀與價值觀、學習實用的生活技能及抗拒誘惑的技巧等，促進學生達致良好的生理、心理及社交狀態。

學生在成長過程中，大部分時間都在學校渡過。因此，學校在照顧青少年健康成長方面，擔當極之重要的角色。面對現時學生吸毒情況漸趨嚴重，學校必須加強禁毒教育工作，讓學生能及早作好防備，對抗日趨嚴重的青少年吸毒歪風。

由於現今吸毒方式及毒品種類日新月異，教師需要掌握最新的青少年吸毒資料，從而有效地推行校本禁毒教育；學校亦應加強對學生和不同持分者的禁毒教育工作，包括教職員、校內其他員工、家長及社區人士。

II. 推行模式：

本校的健康政策透過相關範疇的教職員作全校性參與及推動。正規課程(綜合人文科、綜合科學科、共創成長路)及非正規的課程(講座、攤位、比賽等)推行有關禁毒教育的基要知識，使學生能發展相關的生活及技能，並培育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

部門	工作範疇	負責人
1. 危機小組	根據學校的行政程序處理學校的突發事件	羅穎忠(校長)
2. 校務處	1. 全校清潔、小型維修工作及工友管理。 2. 學生健康記錄 3. 老師健康記錄	Pistol Connie Emmy/Shirley
3. 國民、公民、德育、健康、性及環保教育	1. 透過班主任課(德育、性、健康及環保教育)培育學生的正面價值觀。 2. 共創成長路	LLH
4. 輔導處	1. 營造關愛校園的氣氛 2. 與社工及心理學家緊密合作，以確保學生的生理及心理健康成長。	TPN
5. 訓育處	1? 處理有關學生的紀律問題，按校規作出恰當的懲處，營造純樸的校風。 2? 與輔導處合作，落實訓輔合一	CKF
6. 聯課活動處	統籌全方位的課外活動，培育學生的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	CMY
7. 教師發展組	培訓教師的專業發展	SKS
8. 安健組	檢視學校的安全及健康的校園環境	CSH, KLS
9. 家校會	與家長緊密聯繫，爭取他們的支援以營造一個可助老師與學生健康發展的環境。	LYK
10. 學生事務處	鼓勵學生積極參與為學生提供的學生健康服務	LTF

目標：

1. 一般學生，學校透過現存課程及非政府機構提供的課程及活動，為學生提供基本的禁毒教育，全面提升他們抗拒毒品的能力及對毒品禍害的認識。
2. 高風險因素的學生（包括曾嘗試毒品而並未上癮的學生），透過社區內的專業人士，為他們提供更深入的資訊及輔導協助。
3. 已染上毒癮的學生，透過社區支援服務，為他們提供治療及復康服務，例如安排吸毒學生入住自願性住院戒毒機構，協助學生戒除毒癮，重回正軌，並繼續在安全的學習環境下學習成長。

教職員的角色及工作

1. 校長

校長是學校的領導者，領導全校教師制訂學校的發展規劃及行政方向。校長在制訂校內禁毒教育策略時，應配合學校整體的行政及發展方向，以下是其中要點：

- 校長應積極主動參與有關禁毒教育的制訂，帶動其他校內各級教師及校內其他員工參與有關策劃。
- 鼓勵學校訓輔人員、教師及駐校社工，積極參加有關禁毒教育的相關培訓，並協調及安排時間讓員工參加培訓。
- 每年編寫學校發展計劃時，應加入禁毒預防策略，以便教師得知校方的禁毒策略及有關的編排。
- 評估禁毒教育策略的進度及成效，並在學年終結時作出評估及跟進。
- 積極與區內其他學校合作交流和經驗分享。
- 鼓勵校內其他員工（尤其是校工）留意負責崗位和學生的不尋常事情，及即時向校方報。

2. 訓輔人員

學校制訂行政方向後，校內各職級同工都應盡量配合執行，其中，訓輔人員職責重大，除了處理校園毒品事件外，訓輔人員更需要協助學校推行禁毒教育工作，以下是訓輔人員配合學校工作的要點：

- 訓輔人員應積極參加有關禁毒教育的培訓課程，了解學生吸毒問題的最新情況、吸食不同毒品後的徵狀、反應等；回校後透過教職員培訓活動，與其他教師分享

有關資料及心得，讓全體教師及校內其他員工有能力識別高危學生及防止學生吸毒。

- 與校內及校外活動團體合作，舉辦各項輔導活動，讓學生身心均得以均衡發展。
- 與區內的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禁毒處委託非政府機構（向高小學生提供禁毒教育講座）或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合作，定期舉辦禁毒活動及講座，讓學生得知有關禁毒的訊息及毒品的禍害。
- 加強與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學校附近商場等的聯繫，以便了解區內吸毒黑點，讓學校與警方能及早制訂有效的防範措施。
- 為防止校園其他學生遭受毒品禍害，所有有關毒品來源的資料，都應交予警察學校聯絡主任。若發現毒品來源跟校內其他學生有關，例如有學生在學校販毒等情況，應立即通報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協助處理。
- 在服務規劃階段，輔導組、訓導組與駐校社工應事先商討處理有關個案的分工，亦須共同擬訂保密程序、轉介服務、備存紀錄、分享資料、報告進度及合作處理個案的程序細則等。

3. 班主任及科任教師

班主任及科任教師是教育工作的最前線人員，是接觸學生最多的一群，也是禁毒教育的先鋒。如他們能盡早辨識高危學生和及早介入，加上其他專業人員的協助和協作，能有效地將高危學生引導回正軌，以下是班主任及科任教師配合學校工作的要點：

- 在教授有關禁毒教育課題時，主動地帶出毒品對身體的禍害，讓學生清楚明瞭建立健康生活方式的重要性。
- 各級教師應積極參加有關禁毒教育的培訓課程，了解學生最新的吸毒情況、吸食不同毒品後的徵狀和反應等；回校後透過教職員培訓活動與其他教師分享有關心得及資料，讓全體教師及校內其他員工有能力識別高危學生及防止學生吸毒。
- 加強對學生的學業輔導及日常的關愛，讓學生感受教師的關懷及學懂自愛。
- 如有需要，可要求校內其他支援人員協助，如輔導組、訓導組及駐校社工等。了解及關心學生的家庭背景和日常生活，促進班主任及科任教師與學生的關係。成為學生的同行者，得到他們的信任，以便更有效推行禁毒教育。
- 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校內各制服團隊的訓練，以發揮同輩的正面影響。
- 加強對學生吸毒後的表現及反應的觸覺，以便找出有吸毒行為的學生。
- 鼓勵學生多元發展其潛能，加強學生的成就感。

4. 駐校社工

駐校社工除日常為學生提供專業的輔導服務外，亦需要配合學校的行政方向，協助學校推行禁毒教育，以下是駐校社工配合學校工作的要點：

- 作為學生、學校、家庭及社區資源的橋樑，駐校社工應與外間不同機構保持聯繫，及早發現校內高危學生，並安排他們接受輔導。
- 駐校社工應積極參加有關禁毒教育的培訓課程，了解學生吸毒問題的最新情況、吸食不同毒品後的徵狀、反應等；回校後與校內教師分享有關心得及資料，為有需要學生及早提供輔導。
- 了解區內相關的各項資源，包括政府資源及社區資源，為有需要學生作出適切的協助及轉介。
- 協助學校推行不同的輔導小組，如「壓力與情緒管理」、「問題解決能力」、「拒絕誘惑的技巧」、「生涯規劃」等訓練活動，讓學生能及早定下人生目標，遠離不良嗜好。
- 為曾吸毒的學生及其家庭提供復課跟進 / 復康服務
- 在服務規劃階段，輔導組、訓導組與駐校社工應事先商討處理有關個案的分工，亦須共同擬訂保密程序、轉介服務、備存紀錄、分享資料、報告進度及合作處理個案的程序細則等。

5. 校內其他員工

雖然校內其他員工較少接觸學生，但對校內運作及對外事務，相對會比教師較為清楚。故此，在禁毒教育上，他們也應負起使命，以下是校內其他員工配合學校工作的要點：

- 積極參與有關禁毒教育的培訓課程，了解學生最新的吸毒情況及相關物品等。當發現有關物品時，應立即向校長 / 訓輔人員報告。
- 盡量保持發現懷疑物品地點的原貌，以便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到校跟進事件。

III. 學校危機處理小組

校園毒品個案有別於一般事故，由於學生涉及毒品事件對社會各界來說是十分敏感的事情，各界人士亦高度關注校園毒品事件，故此，學校在處理相關個案時，必須保持謹慎的態度。

目的：

- 處理緊急事項
- 負責對外公佈

成員：

由於校園毒品事件十分敏感，故建議危機處理小組在處理毒品個案時應盡量保持有限人士的參與，以保障肇事學生的私隱。小組成員建議可包括：

- 校長
- 訓輔主任
- 班主任/ 與肇事學生較為熟悉的教師
- 駐校社工
- 有需要時可諮詢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和其他專業人士

小組職責：

- 討論進行跟進工作時是否應加入適當人士（如學生家長和戒毒機構），以有效地協助吸毒學生重回正軌。
- 校方是否需要對外公佈有關事件，如有需要，委派一位成員統一對外發言，必要時可定時對外發佈新聞，避免錯誤報導增加善後工作的困擾。
- 如消息已經外傳，傳媒亦廣泛報導，小組應安排措施安撫校內師生及家長的情緒以及向家長交待事件。

注意事項：

- 任何情況下，校方應以保障學生繼續接受教育為目標，不應隨意開除其學籍，校方應以協助學生的態度解決問題，而非以嚴厲的手法處分學生。
- 學校應因應個別事件決定參與危機處理小組的成員人數，如有需要，可將不同功能角色委派給同一位教師或人員，例如，請駐校社工同時負責家長及社區聯絡。

(一) 危機處理小組如何跟進學生吸毒個案

待危機處理小組處理完緊急事宜後，危機處理小組應繼續協助學生處理其吸毒問題，學校可參考教育局 2009 年度 01 號通告。

目的：

- 保障學生繼續接受教育的權利
- 協助學生處理吸毒問題
- 了解學生需要，對症下藥，以協助吸毒學生為最大目標

成員：

- 危機處理小組建議人士
- 建議必須包括駐校社工

小組應詳細討論：

- 處理跟進問題時，小組根據個別個案制訂最適合學生的跟進計劃。
- 治療計劃可包括：
 - 安排學生接受專業輔導，深入了解其需要和困惑。
 - 安排學生參加適當課外活動，建立正面健康的興趣。
 - 安排學生參加校內/ 校外師友計劃，鞏固對學校的歸屬感。
 - 協助學生建立人生目標，鼓勵以積極可行的方法達成目標。
 - 加強學生與家庭成員的關係，協助脫離不良誘惑。

注意事項：

- 任何情況下，校方應以保障學生繼續接受教育為目標，不應隨意開除學生學籍。
- 校方應以協助學生的態度解決問題，而非以嚴厲的手法處分學生。
- 校方應該保障肇事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並小心處理敏感性資料。

危機處理小組角色及功能

1. 組長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領導成員，制訂危機處理的計劃• 作出有關危機處理的重要決定• 監察及協調危機處理事宜	建議由校長/副校長擔任組長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實消息的真偽，如有需要，聯絡當事人的家屬及警方。• 若非由校長擔任組長，需與校長保持密切的聯繫，商討介入工作的安排。• 聯絡教育局所屬區域辦事處或其他機構，尋求支援。• 召集小組成員，啟動危機處理的程序。	請參閱流程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教師聯絡人商討給予教師的支援 • 與家長聯絡人商討給予家長的支援 • 統籌對傳媒的回應 • 危機過後，就危機應變計劃進行檢討。 	
---	--

2. 教師聯絡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調為教師所提供的支援 	建議由訓輔主任負責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備存並分發電話聯絡網及有關表格，並啟動其運作 • 安排及協助校長主持教師會議 • 為教師更新有關危機事件的資料 • 在進行特別班主任課之前，安排人手支援有需要的班主任。 • 準備及分發特別班主任課的材料 • 留意特別班主任課的進行，在需要時安排協助。 	

3. 家長聯絡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調為當事人家屬提供的支援 • 協調與其他家長的溝通 	建議由駐校社工或訓輔主任負責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聯絡當事人的家屬，並為家屬提供善後的支援。 • 聯絡受事件影響的學生家長 • 準備及分發家長通告 • 安排解答家長的疑問，如有需要，舉行家長簡報會。 	

4. 社區聯絡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協調校外資源，為學校、教師及學生提供支援。	建議由駐校社工負責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備存社區有關資源一覽表 • 熟悉區內不同機構的服務及轉介程序 • 與教師聯絡人、家長聯絡人、駐校社工及教育心理學家商量是否需要尋求外界的支援。 • 轉介/協助轉介有需要的學生、教師或家長，尋求校外適當的支援服務。 • 作出轉介後與有關的機構保持聯絡，以便在校內作出適當的配合及跟進支援工作。 	

5. 駐校社工 / 訓輔教師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支援學校危機處理，特別在輔導師生及家長方面的工作。	由駐校社工/訓輔教師負責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其他外援分工合作，為有需要的學生及教師，安排或進行緊急輔導，並協助轉介適當的跟進服務。 • 協助教師進行特別班主任課 • 協助為教師所進行的情緒輔導 • 協助為家長所提供的支援 	為肇事學生及家長作出支援

6. 教育心理學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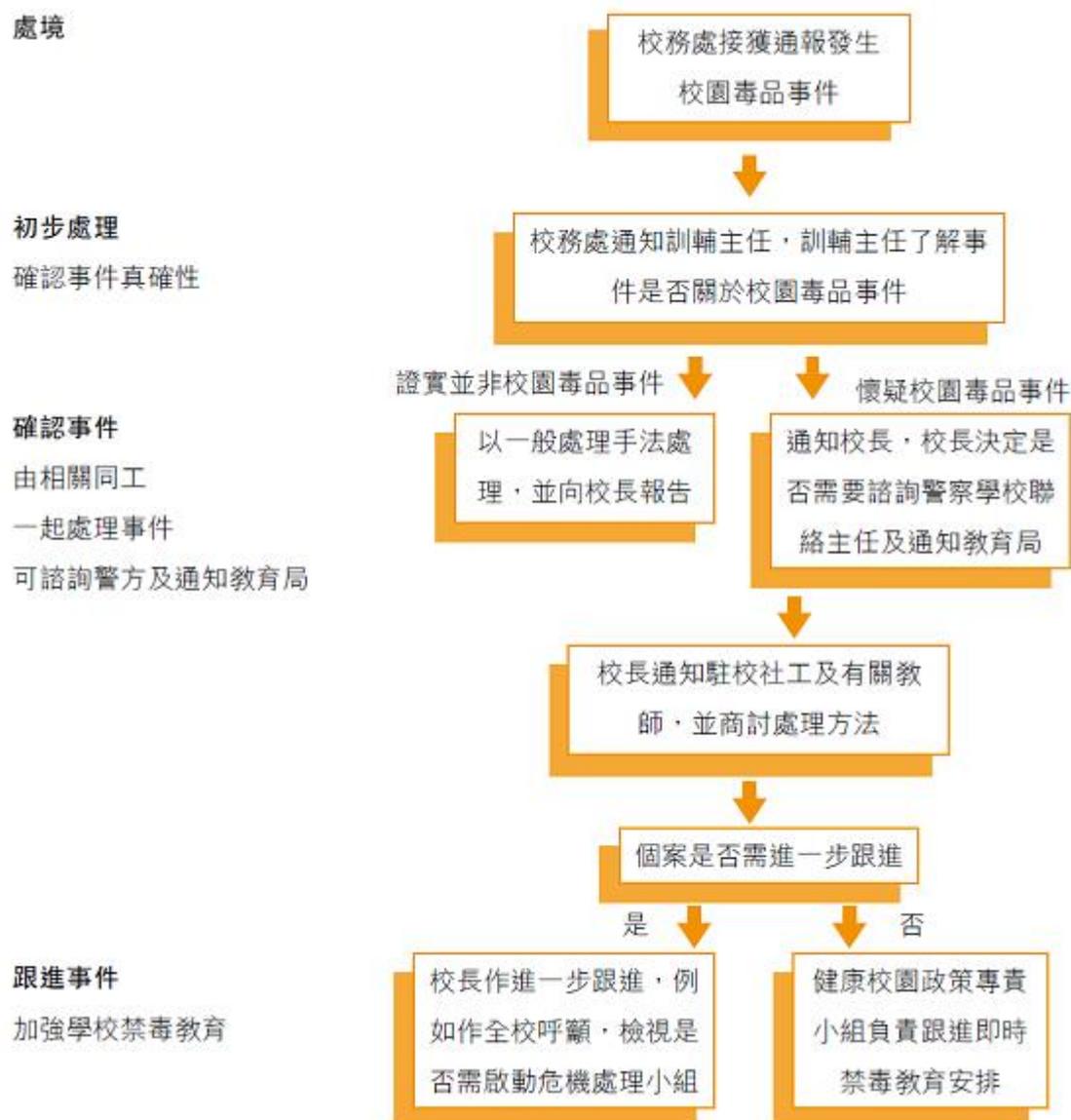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學校危機處理提供專業意見及支援 	有需要時向學校/學生/家長/教師

	提供專業意見和輔導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學校在評估危機事件的影響、訂定應變計劃及對外溝通方面，提供專業意見及支援。 • 為教師進行緊急情緒支援 • 為有需要的學生及教師提供即時的個別或小組情緒輔導，並協助學校安排適當跟進服務。 • 準備或協助教師進行特別班主任課 	

7. 其他成員

危機處理小組	毒品相關事宜
角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小組其他成員，分擔危機處理的工作 	如有需要，可由教學助理負責
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作好適當的場地安排，並通知有關的教師。 • 協助班主任進行特別班主任課 • 協助準備及分發特別班主任課的材料 • 熟悉所有程序及相關的資料/表格的擺放位置。在有需要時，可即時提供給其他成員。 • 如有需要，協助其他組員執行職務。 	

流程圖：



(一) 涉及毒品個案學生的處理手法

1. 處理吸毒學生須知

處理學生吸毒問題對學校而言是一項挑戰，校方需考慮制訂一套處理吸毒學生的指引與程序，以便上下一心，有效處理問題。在實務上，教師及駐校社工必須掌握協助吸毒學生時需要注意的要點：

必須：

- 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其他相關條例和指引，小心處理學生的個人資料和搜查相關物品

- 盡快按程序處理事件，避免流言傳出。
- 保持冷靜，表示尊重及關心學生的精神及健康狀態。
- 提高警覺，及早察覺吸毒學生的行為轉變。
- 營造一個可傾談的氣氛，才與吸毒學生探討有關問題。
- 表達接納的態度，鼓勵學生反省吸毒行為的利弊得失。
- 了解學生吸毒背後的原因，才進一步協助他們。
- 為吸毒學生提供出路，以催化改變的可能性。
- 在適當及有需要時與學生家長攜手合作，以加強支援網絡。
- 善用社區資源，為吸毒學生制訂適切的戒毒方案。
- 與學生一起創造「無毒校園」的文化，鼓勵學生追尋健康無毒的生活。
- 注意跟不同持分者之溝通

切忌：

- 毀滅或污染證據，試圖為學生掩飾過錯或淡化事件。
- 反應過敏，以免增強學生的反叛性。
- 在學生受毒物影響時與他們對質，因吸毒者情緒容易失控。
- 在公開場合譴責個別學生的吸毒行為
- 過份強調吸毒的負面後果，以免挑起學生反權威的情緒。
- 強迫戒毒，以免弄巧反拙，令吸毒學生在心理準備不足下導致失敗的戒毒經驗。
- 採取放棄態度，令吸毒學生感到孤立無援。

2. 各職員在處理校園毒品相關事項的角色及注意事項

職位	注意事項	備註
管理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障學生繼續接受教育的權利 • 給予空間，讓訓輔教師及駐校社工制訂最適合學生的治療計劃。 • 為員工提供專業培訓及指引 •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教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避免標籤吸毒學生 • 不宜作出過份明顯的監察行為 • 留意學生情緒及行為變化 • 跟駐校社工合作，為學生提供輔導。 	避免標籤行為 給予適當輔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學生吸毒行為背後的原因及其處境 •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 給予學生正常上課的機會 	
駐校社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可行治療計劃，有需要時，可轉介學生使用社區資源，協助處理吸毒問題。 • 跟教師合作，為學生提供輔導及跟進服務。 • 了解學生吸毒行為背後的原因及其處境 •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非教職員 / 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留意學校環境有否出現跟毒品相關的物品，如有疑問，應立即向上級報。 • 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私隱及小心處理敏感資料 	

3. 其他持份者的處理方法

(1) 事主的朋輩同學

由訓輔主任、班主任及駐校社工向吸毒學生的朋輩同學作輔導，讓學生了解吸毒的禍害，並學懂如何勸阻朋輩吸毒，如有需要，可邀請心理學家或校外有關機構協助為個別同學作輔導。同時，由於青年人容易受朋輩影響，我們應嘗試了解他們是否同樣有吸毒行為，如有發現，應盡快協助他們解決吸毒問題。

(2) 同班同學

由訓輔主任、班主任及社工向班中同學講解有關吸毒的禍害，令學生明白自己應如何面對吸毒問題，並能作出正確的抉擇。如有需要，可邀請心理學家向個別同學作輔導。

(3) 全校同學

向全校學生講解現況，然後舉行有關吸毒講座，令同學明白更多毒品的禍害，並學懂如何拒絕毒品的誘惑。

(4) 家長

學校一旦發生校園毒品事件，校方都有機會需要向家長交代事件，除了要特別照顧肇事學生家長的需要外，學校亦應注意與非肇事學生家長的溝通。

(5) 肇事學生家長

就懷疑學生吸毒問題，學校應就個別個案尋求最佳的處理方法，當中包括下列各種可行方法：

a. 接見家長

- 肇事學生的家長有可能主動要求跟學校聯絡，以便了解肇事學生的情況，學校應盡量安排肇事學生家長到校會見相關人士，例如校長及駐校社工。
- 安排會見駐校社工的時間要小心選定，避免造成肇事學生不便或尷尬。

b. 進行家訪

- 如有需要，學校可進行家訪，以便更了解懷疑吸毒學生的情況，與其家長交流消息，希望能盡早協助學生處理其吸毒問題。
- 學校應小心選擇進行家訪的時間，如經校方評估後，發現需要較多的介入時間，可在初次家訪後選擇在假期中再進行家訪，例如復活節假期。
- 學校應調配適當人選進行家訪，除了一位為駐校社工外，學校應調配多一位家長信任的人士進行家訪，以便當駐校社工接觸學生的時候，家長同時得到適當的資訊。
- 進行家訪時，學校應邀請家長合作，以協助學生處理其吸毒問題。

(6) 非肇事學生家長

其他家長可能會從不同的途徑得知學校發生校園毒品事件，例如傳媒、其他家長討論等，學校應小心處理各家長之查詢，避免造成誤解。學校可以因應不同的需要而採用下列有關方法：

- 家長教師會例行會議

如校園毒品事件仍未引起各界關注，學校可以先透過家長教師會的例行會議發佈有關消息，讓各家長代表了解事情，亦可透過家長教師會，向其他家長表達學校的立場及行動等。

- 家長教師會非例行會議

如校園毒品事件已經引起各界關注，校方應召開家長教師會非例行會議，以便向家長教師會交待事件，並尋求家長教師會的協助，以便向其他家長表達學校的立場及行動等。

- 發通告予全校學生家長

如校園毒品事件已經引起社會討論，學校應主動發放通告給全校學生的家長，以便向他們講解學校的立場以及採取之相關行動，以避免不必要的猜測。

4. 回應家長查詢

如校園毒品事件已經引起家長討論，學校可能由不同的途徑收到家長的查詢，學校應小心回應事件，以避免造成誤會。

- 校務處接獲家長查詢電話

如校務處接獲家長查詢電話，應立即通知校長，由校長指派危機處理小組之家長聯絡人回應該查詢，回應時應避免透露肇事學生的個人資料，但應清楚表明學校的立場及採取之處理方法。

- 學校接獲家長的來信

如校務處接獲家長的來信，查詢有關校園毒品事件，應交由校長處理，經危機小組商討後，由學校予以正式回覆，學校應避免透露肇事學生的個人資料，但應清楚表明學校的立場及採取之處理方法。

5. 面對傳媒和公共機構

如果校園毒品事件已由傳媒報導，情況便會變得更複雜。學校必須審慎處理，否則會令學校的形象受損。學校可參考以下提示：

(1) 公信力

校園毒品事件適宜由警方直接處理。而在跟進個案方面，學校應指派適當人士繼續跟進學生個案。

(2) 溝通

- 危機處理小組可安排會議，與學生或其代表或轉介機構討論有關事件，清楚了解學生的情況。
- 學校應該確保所有教師都知道整件事務，並留意是否有任何不快感受在教師間散播。

(3) 支援

學校可就專業問題尋求第三者的支援，例如心理學家或律師。

(4) 良好的公關技巧

- 為確保發出的信息沒有前後矛盾，學校應委派一名發言人，負責處理市民或傳媒對事件的查詢。該發言人應該對事件有全面了解，並且熟悉學校的政策及運作。
- 學校應就有關投訴從速向公眾作出回應。換言之，校方應該在一兩天內對外公佈已採取的行動。
- 學校應該就是否採取進一步行動作出決定，例如發放新聞稿。
- 向報界發佈資料時，學校應該考慮是否會涉及法律訴訟。有關資料應該清晰及切題。
- 校董會應該恪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有關規定，並確保發佈的資料，就學校所掌握的事件真相而言，是正確和公正的。

(5) 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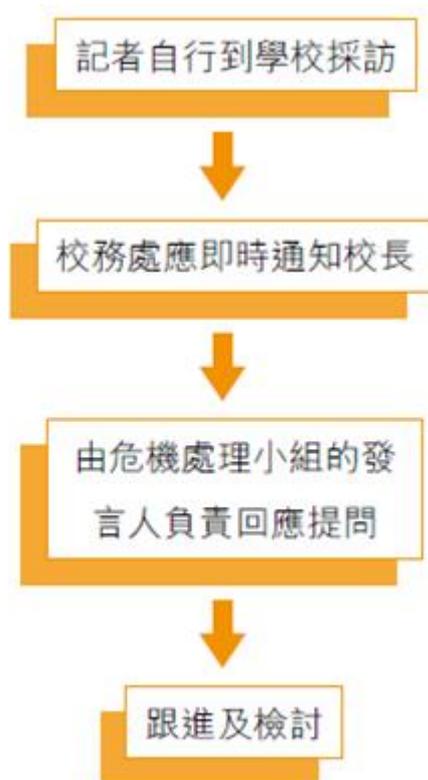
在投訴事件結束後，學校應對整件事務的處理進行檢討，特別是所採用的公關策

略方面。檢討後應作出結論，以便日後處理類似事件時有所改進。學校應將所有類似事件，包括其檢討結果，詳細記錄下來並存檔。

流程圖：

一旦遇到校園毒品事件，傳媒便有機會到學校進行採訪，校方應保持冷靜，小心處理，否則會令學校形象受損，學校可按以下提議，制訂有關與傳媒合作的事宜。

(一) 記者獲得消息，自行到學校採訪：



注意事項：

- 發言人應小心回應記者提問，如有需要，可表示學校稍後會有正式公佈。
- 發言人應記錄回應的內容，以便日後參考，避免前後矛盾。

(二) 學校舉行記者會：如有需要，學校可考慮主動召開記者會



注意事項：

- 危機處理小組應決定公佈何類消息
- 發出傳媒邀請時，附帶回條，以便學校預算人數及安排場地。
- 發佈消息避免前後矛盾
- 記者會舉行期間，有專人負責記錄要點。
- 舉行記者會後，留意傳媒報導，並進行記錄。
- 舉行記者會後，進行檢討以及討論跟進事項。

IV. 轉介及跟進機制

1. 校內轉介

如發生校園毒品事件，我們建議學校應及早邀請駐校社工介入事件，以專業知識協助學生解決吸毒問題。根據社會福利署的《學校社會工作服務跨專業合作指引》，駐校社工每年均會進行服務規劃及向學校不同持分者推介其服務。學校跟駐校社工應把握在服務規劃時加入校園毒品事件的處理方法；在向學校不同持分者推介服務時，亦應鼓勵持分者有需要時應向駐校社工尋求協助。

以下為不同情況的轉介流程：

- 班主任/ 科任教師發現個案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 學生發現個案 -> 校務處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 校工發現個案 -> 校務處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 校外人士發現個案 -> 校務處 -> 訓輔主任 -> 校長 -> 駐校社工

2. 校外轉介

藏毒及販毒乃嚴重罪行，而吸毒本身也屬違法，如學校一旦發現學生涉及毒品問題，很多時都需要作校外轉介，故此，學校必須制訂一套校外轉介的程序。當有關個案進入司法程序，警方會進一步跟進。

(1) 個案需要交由警方進一步跟進

- 校長 -> 警察學校聯絡主任 -> 駐校社工一同跟進

學校將個案交由警察學校聯絡主任處理後，並不代表學校的工作已經完成，為保障每名學生均有接受教育的權利，學生可能會留在原校繼續升學，故此，學校各單位都要積極預備協助學生從回正軌。

假如學生的個案有進一步的司法程序跟進，駐校社工應參考《學校社會工作服務跨專業合作指引》，繼續協助學生。

(2) 個案不需警方跟進，但需要接受更多社區資源協助。

即使學生涉及的毒品問題不需要警方就個別學生而跟進，學校都應該積極尋求社區資源的協助，以協助吸毒學生解決吸毒問題，駐校社工此時便應協助學生在安排下使用社區資源及服務。

- 校長 -> 駐校社工 -> 社區資源

假如學生的個案有進一步的社區資源跟進，駐校社工應參考《學校社會工作服務跨專業合作指引》，繼續協助學生。

3. 跟進

危機處理小組應邀請有關的教師（成員可包括校長、副校長、訓輔主任、班主任及駐校社工），盡快開會評估有關個案情況，決定是否結束個案，或轉介給其他校內組織/ 小組作較長時間的跟進。如有需要，應請相關的校外機構（如社會福利署、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等）協助，釐訂可行之方案，以便協助該學生重回健康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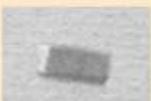
V. 毒品資料便覽

1. 常見毒品

麻醉鎮痛劑

物質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後果
 海洛英	白粉、四哥、四仔、粉、灰、美金、港紙	海洛英（四號為較純之海洛英）	1. 成癮 2. 昏睡 3. 壓抑呼吸 4. 噁心 5. 斷癮症狀： 流眼水、流鼻涕、打呵欠、食慾不振、煩躁、震顫、驚惶、感到寒冷、出汗、痙攣
 地匹哌酮	紅色菲仕通	菲仕通	
 美沙酮	蜜瓜汁	美沙酮	
 菲仕通	帆船仔、白色菲仕通	菲仕通	
 嗎啡針劑	嗎啡針		
 鴉片	熟膏、福壽膏		

迷幻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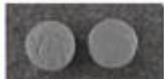
物質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後果
 大麻	草、牛牛	大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舉止失常 判斷力失準 支氣管炎 結膜炎 內分泌紊亂
 大麻樹脂	大麻精		
 麥角二乙胺	黑芝麻、FING 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舉止失常 判斷力失準 噁心和嘔吐 心跳加速和血壓上升

鎮抑劑

物質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後果
巴比士酸鹽：  異戊巴比妥	紅中	短效型巴比通士酸鹽 secobarbital (Secona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癮 說話含糊 迷惑 記憶和思想受損 抑鬱或情緒波動 中毒性精神病 睡眠失調 肝臟和腎臟受損
 正丁巴比妥		中效型巴比通士酸鹽 amobarbital (Amytal)	
 速可巴比妥 (速可眠)	莉莉四十	巴比通士酸鹽	
 甲喹酮	忽得、糖仔、MX、白板	非巴比通士酸鹽類 鎮靜劑 methaqualone (Normi-Nox)	

物質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後果
 <p>γ- 羥丁酸</p>	G、G 水、液態狂喜、液體 X、液體 E、迷姦水	GH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昏昏欲睡 噁心 擾亂視覺 失去知覺 抽搐 嚴重的呼吸困難 昏迷

興奮劑

物質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後果
<p>安非他明：</p>   <p>甲基安非他明</p>  <p>α-α 二甲基苯乙基胺</p>	<p>麻古</p> <p>冰、冰糖、冰塊</p> <p>大力丸</p>	安非他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失眠 抑鬱 中毒性精神病 食慾不振 心臟和腎臟衰竭 生「冰瘡」
 <p>可卡因</p>	可卡因、可卡精	咖啡因、可卡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激動不安 被迫害感覺 敏感度加強，特別對聲音敏感 情緒波動 影響記憶力 破壞鼻腔組織 性無能 精神錯亂 死亡
 <p>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明</p>	搖頭丸、狂喜、忘我、E 仔、快樂丸、綠蝴蝶、亞當、Ecstasy、Fing 頭	MDMA 亞甲二氧甲基安非他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脫水 筋疲力盡 肌肉衰弱 身體過熱 抽搐 崩潰

鎮靜劑

物質	術語	含藥/毒品名稱	後果
<p>苯并二氮草類：</p>  <p>氯氮草 (利眠寧)</p>  <p>安定</p>  <p>艾司唑侖 (舒樂安定)</p>  <p>氟硝西洋 (氟硝安定)</p>  <p>咪達唑侖 (速眠安)</p>  <p>硝甲西洋</p>  <p>三唑侖</p>  <p>三唑侖 (海樂神)</p>  <p>佐匹克隆 (憶夢返)</p>	<p>綠豆仔、屋仔</p> <p>羅氏五號、羅氏十號、煩寧、安定、凡林</p> <p>FM2、約會強暴丸、十字架、615、815</p> <p>藍精靈</p> <p>五仔、黃飛鴻</p> <p>白瓜子</p> <p>藍精靈</p> <p>白瓜子</p>	<p>長效型 diazepam (Valium)</p> <p>中或長效型(視劑量而定) flunitrazepam (Rohypnol)</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癮 2. 昏睡 3. 暈眩 4. 鎮靜神經 5. 抑鬱 6. 敵意 7. 動作不協調 8. 運動失調 9. 胎兒不正常 10. 失憶 11. 認知和神經訊息傳遞功能受損

其他

物質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後果
 <p>氯胺酮</p>	K 仔、卡門、Special K、K 他命、茄	氯胺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說話含糊 2. 長期記憶力衰退及認知能力受損 3. 行動機能受損 4. 動作協調神經系統受損 5. 呼吸 / 心臟機能受損 6. 形成耐藥性 / 心理依賴 7. 小便赤痛、膀胱容量減少、尿頻、腎臟嚴重受損、失禁
 <p>可待因</p>	高甸、止咳水、囉囉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癮 2. 壓抑呼吸 3. 中毒性精神病 4. 便秘 5. 食慾不振 6. 暈眩
 <p>右甲嗎南</p>	DM 丸、黃豆仔、O 仔		
 <p>酒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癮 2. 肝臟 3. 中毒性神經系統損害
 <p>煙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癮 2. 肺部受損
 <p>有機溶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知覺受損 2. 失去協調和判斷能力 3. 壓抑呼吸和腦部受損

術語	含意/毒品名稱
燕窩	「十字架」與「忽得」之混合物
嗑藥、克藥	泛指吸毒
螞蟻蛋	指純度高之毒品
打管、走水路	指從血管注射毒品
熬生柴	戒斷時痙攣之痛苦
煉丹	指吸食強力膠或有機溶劑

2. 吸毒對健康的損害

吸食毒品對身體帶來的影響是非常深遠的，不同的毒品對身體帶來的傷害亦可能有所不同，以下是四種學生吸食毒品後最常見的即時反應，以及其對身體損害的列表。

K 仔 (氯胺酮)

即時反應：

- 身體失去協調，站立不穩
- 口齒不靈，視力模糊
- 服用過量會導致神智不清昏眩
- 鼻膜受損因而流鼻血或經常流鼻水



對身體的損害：

- 說話迷糊????
- 鎮靜、催眠
- 止痛
- 引起幻覺
- 昏睡
- 噁心
- 抑鬱
- 長期記憶力衰退及認知能力受損
- 行動機能受損
- 呼吸/心臟機能受損
- 形成耐藥性及心理依賴
- 破壞膀胱功能

搖頭丸 (亞甲二氧甲基安非他命)

即時反應：

- 失去抑制
- 容易與人親近
- 不能控制之磨牙或不停咀嚼香口膠



對身體的損害：

- 引致運動過度，導致缺水、筋疲力竭、肌肉衰弱，及因體溫過高而痙攣及暈倒。
- 失眠
- 引致惶恐不安的感覺
- 因呼吸系統衰竭而引致死亡
- 腎臟及肝臟受損
- 破壞神經細胞

冰 (安非他命)

即時反應：

- 很有精神並且愛說話
- 口乾及口有惡臭味，面上或皮膚會出現「冰瘡」
- 因食慾減低而身型瘦削
- 手指或舌頭有不尋常之傷口（燙傷）



對身體的損害：

- 煩躁不安
- 失眠
- 暈眩
- 性慾增加或降低
- 食慾不振
- 喋喋不休
- 激動不安
- 胸口痛
- 發熱
- 永久性失眠
- 焦慮及緊張
- 因食慾減低導致營養不良
- 血壓高
- 心跳加速及不規律
- 皮膚疹
- 因產生幻覺及被迫害的感覺而引致暴力行為
- 形成耐藥性及藥物依賴
- 驚惶及精神紊亂

大麻

即時反應：

- 大聲說話
- 不由自主地發笑
- 眼睛變紅及口乾
- 異常開胃



對身體的損害：

- 集中力減弱，記憶力及判斷力受損
- 對處理資料或進行較複雜活動的能力減低
- 失去平衡力，尤其是站立時
- 感到精神混亂和焦慮
- 心跳加快，食慾增加，口腔及喉嚨乾涸
- 抑鬱及對別人極度懷疑
- 緊張、激動及脾氣暴躁
- 支氣管炎、結膜炎
- 內分泌紊亂

3. 刑事責任

吸毒人士除了需要面對吸毒為身體帶來不能彌補的損害外，更需要面對刑事責任。根據香港法例，吸食、管有及販賣毒品均屬違法，以下是香港的相關法例及吸毒人士所需要面對的最高刑罰：

（一）毒品相關行為所觸犯的法例

行為	觸犯法例
管有、吸食毒品	《危險藥物條例》第 8 條《管有危險藥物非作販運用途及危險藥物的服用》
販運毒品	《危險藥物條例》第 4 條《危險藥物的販運》
製造危險藥物	《危險藥物條例》第 6 條《危險藥物的製造》
藏有吸毒工具	《危險藥物條例》第 36 條《管有管筒設備》

值得注意的是，在條例中販運是指「對進口、出口、獲取、供應、經營或處理、製造及管有危險藥物的管制」，故此，將毒品供應給其他的學生，即使不涉及金錢利益，也會觸犯有關法例。

（二）觸犯有關法例的最高刑罰

行為	罰款	監禁
管有、吸食毒品	港幣 1,000,000	7 年

販運毒品	港幣 5,000,000	終身
製造危險藥物	港幣 5,000,000	終身
藏有吸毒工具	港幣 10,000	3 年

根據 2008 年 6 月生效的上訴庭判刑指引，販運危險藥物（氯胺酮、「忘我」類藥丸），會按下列重量而判決刑期：

重量	刑期
1 克以下	視乎判刑者的酌情權
1 至 10 克	入獄 2 至 4 年
10 克至 50 克	入獄 4 至 6 年
50 克至 300 克	入獄 6 至 9 年
300 克至 600 克	入獄 9 至 12 年
600 克至 1000 克	入獄 12 至 14 年
1000 克	入獄 14 年以上

*1 茶匙大約為 5 克

若學生涉及與毒品有關的罪行，一般的刑事檢控程序如下：

警方拘捕

- 被警方拘捕/ 調查 -> 保釋外出/ 羈留
- 由政府化驗所化驗懷疑毒品的成份
- 如證據充足 -> 警方提出起訴 -> 繼續保釋外出/ 羈留候審
- 如證據充足 -> 警方提出警司警誡

法庭審判

- 上庭審判 -> 認罪 -> 罪名成立 -> 保釋候判（等待感化官報告/ 戒毒所報告） -> 判刑
- 上庭審判 -> 不認罪 -> 聆訊 -> 被判有罪 -> 保釋候判（等待感化官報告/ 戒毒所報告） -> 判刑

警司警誡：

- 當一名未滿 18 歲的少年人，因犯案而被拘捕及有足夠證據被起訴時，警方可以照一般案件處理，將少年犯人起訴交由少年法庭處理。
- 另一種做法是由一名警司或以上職級的警務人員行使酌情權，向該名少年人施行警誡，而無須交由少年法庭審理。該名接受警司警誡少年人須接受警方的監管，而最長年期為兩年或直至十八歲生日。（兩者中以較短的期限為準）

• 案件是否適合進行警司警誡須考慮以下因素：

1. 有足夠的證據檢控犯案人；
2. 少年犯自願及明確地認罪；
3. 少年犯及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接受警誡；
4. 罪行的性質、嚴重性及猖獗性；
5. 犯案人的犯罪紀錄；
6. 犯案人的家長或監護人的態度等因素；
7. 投訴人的態度。

4. 學生吸毒的成因

學生吸毒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我們清楚了解學生吸毒的原因，才能有效地對症下藥，協助學生遠離毒品。學生吸毒的成因有很多，根據保安局禁毒處過往的調查顯示，在二零零八年，二十一歲以下被呈報的吸毒人士中，主要基於下列原因而吸毒：

原因	百分比
• 受到同輩朋友影響 / 想和同輩朋友打成一片	61.4%
• 出於好奇	49.9%
• 解悶 / 情緒低落 / 焦慮	40.5%
• 尋求快感或官能上的滿足	28.8%
• 避免因沒有吸食毒品而感到不適	13.6%

- 註： 1. 數字不包括沒有說明現時吸毒原因的吸毒人士
2. 個別吸毒人士呈報的現時吸毒原因可能多於一項

除上述原因外，一些風險因素亦是影響學生吸毒的重要原因：

(資料來源：香港青年協年「健康校園新一代-學校禁毒」資源套第二冊)

1. 個人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懂處理壓力• 缺乏自我價值• 缺乏人生目標• 低估毒品，高估自己
2. 家庭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父母未能有效監督及管教子女• 親子關係欠佳• 家庭結構不穩
3. 朋輩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良的朋輩影響
4. 學校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業欠缺成就感• 缺乏關愛• 缺少支援

VI. 吸毒學生表徵及指引

1. 辨識

要有效協助吸毒學生解決吸毒問題，根據現時政府的校園驗毒試行計劃，校園驗毒計劃的主要目的在於預防學生吸毒及幫助學生遠離毒品。預防方面，計劃希望鞏固沒有吸食毒品的同學繼續遠離毒品的決心，即使有朋輩引誘他們去嘗試毒品，他們會懂得堅決說「不」及預防毒品在校園蔓延。幫助學生方面，計劃希望觸發受毒品影響的學生（尤其是初期接觸到毒品的學生）戒毒及尋求協助的動機及確保同學得到適切的支援服務，盡快走出毒海。

另外，由於教師工作繁忙，除了授課外，還要備課、處理學校的行政工作及協助舉辦活動等，所以，教師未必有充足機會去界定學生在上課時間打盹、無心上課、語無倫次等情況，是否跟學生吸毒有關。然而，假如各科教師能互通消息，便可以從不同層面了解有關學生。**教師可透過問、察、聽和聞**，辨認學生是否吸毒，並提供支援；

詢問：

(1) 家庭背景

- 家庭結構突變
- 在家中被忽視
- 不完整家庭
- 家庭階層較低
- 父母曾吸毒或有吸毒習慣
- 父母患有精神病
- 家庭成員對吸毒有正面看法

上述情況可能增加青少年吸毒的風險

(2) 行為模式

- 經常獨自留房中、逃避與家人接觸、行徑隱秘
- 很遲歸家、長時間流連在外、離家出走
- 個人衛生習慣改變
- 有反社會行為（例如暴力、衝動、暴躁）
- 與家人及朋友疏遠隔離，孤立自己
- 常與校外朋友一起，少與學校同學一起
- 有吸食毒品的朋友

(3) 外表及一般健康情況

- 眼紅、流鼻水、鼻有粉末、蛀牙
- 胃口欠佳、身體/ 外表上有突然的改變、在短時間內體重暴升或驟降
- 渴睡/ 嗜睡、目光呆滯
- 口齒不清
- 皮膚敏感、容易潰爛
- 身體發出熾烈煙味或化學味

(4) 情緒及心理狀態

- 心理狀態明顯轉變（例如坐立不安、容易緊張、沮喪、疑神疑鬼）
- 情緒不穩定，大起大落，好攻擊、容易激動或抑鬱
- 出現幻覺、幻聽

(5) 學校表現

- 在學校的表現突然轉變（例如成績退步、操行轉差、逃課、逃學）
- 在課堂或學習時不能集中精神
- 上課期間表情呆滯、反應遲緩、嗜睡
- 回答問題時口齒不清、身體失去協調能力，站立不穩
- 眼神不能集中、不能安定聽課
- 體能/ 記憶力明顯減退
- 向同學借錢、偷竊
- 帶大量金錢回學校

(6) 休閒及娛樂活動

- 嗜好及興趣突然改變
- 無興趣或呆滯
- 擁有來歷不明的金錢、新服飾及其他物品
- 經常要求金錢，甚至偷去家人或朋友的錢/ 物品
- 常到的士高、狂歡派對、遊戲機中心、網吧等高危地方

(7) 使用毒品的跡象及行為

- 持有特別的用具、物品（例如藥丸、藥水瓶、匙子、飲管、色紙、小膠袋、卡片）
- 不尋常地戴太陽眼鏡，以遮掩擴張或收縮的瞳孔
- 不適當地穿長袖衣服，以遮掩手臂上的針孔，冰瘡痕跡

- 身體發出異味，經常搔抓身體
- 嚴重蛀牙（濫用咳藥水的常見後果）
- 言語夾雜毒品術語或俗稱

教師可透過與學生交談或向肇事學生的周邊同學查問，留意肇事學生有否提及一些特別的字句/ 術語。

節錄自《甄別及評估濫用多種藥物者程序手冊》，請到保安局禁毒處網址 <http://www.nd.gov.hk/> 下載最新版本

吸毒的青少年一般都不會主動尋求協助。大多數的情況是：他們身邊的重要人物發現某些症狀/ 跡象，然後替他們尋求協助。青少年吸毒是有跡可尋的；其父母/ 家人、學校老師、身邊的同學及朋友都可以留意得到。這些警號一旦出現，便表示肇事學生可能有吸毒、違法行為或其他問題。

在學生身邊的人，例如家長、駐校社工和教師，發現多個吸毒跡象時，可勸導學生接受專業人士的進一步評估。假如評估或介入工作可以盡早進行，成功遠離毒品的機會便會大大提升，對學生本身、其家庭及社會的影響亦可以減低。

以下表格列出了一些社工及/ 或家長、教師和朋輩可分別從青少年身上觀察到的藥物使用/ 吸毒警號。

	家長	教師	朋輩
行為模式			
• 很遲歸家、長時間流連在外、離家出走	•		
• 獨自留在房中、逃避與家人接觸、行徑隱秘	•		
• 與家人不和	•		

	家長	教師	朋輩
• 胃口欠佳、身體 / 外表上有突然的改變、在短時間內體重暴升或驟降	*		*
• 個人衛生習慣改變	*	*	*
• 反社會行為	*	*	*
情緒及心理狀況			
• 情緒不穩定、好攻擊、容易激動或抑鬱	*	*	*
• 經常歸咎他人	*	*	*
• 心理狀況明顯轉變(容易緊張、坐立不安)	*	*	*
家庭狀況			
• 家庭功能突變	*		
學校表現			
• 在學校的表現突然轉變，例如：學業成績退步、操行轉差、逃課、逃學		*	*
• 在課堂及學習中不能集中		*	*
• 帶大量金錢回學校		*	*
• 向同學索錢			*
• 無故遲到 / 早退			*
休閒及娛樂活動			
• 嗜好及興趣突然改變	*	*	*
• 無興趣或呆滯	*	*	*
• 與朋友有秘密的溝通	*		*
• 擁有來歷不明的金錢、新服飾及其他物品	*		*
• 經常要求金錢，甚至偷去家人或朋友的錢 / 物品	*		*
• 到的士高、狂歡派對、遊戲機中心等高危地方	*		*
使用藥物的跡象			
• 特別的用具 / 物品：藥丸、藥水瓶、針筒、錫紙、匙子、飲管	*	*	*
• 不適當地戴太陽眼鏡，以遮掩擴張或收縮的瞳孔	*	*	*
• 不適當地穿長袖衣服，以遮掩手臂上的針孔痕跡	*	*	*
• 身體發出異味，經常搔抓身體	*	*	*
• 嚴重蛀牙	*	*	*

為了更清楚了解學生所面對問題的本質和範圍，教師可以嘗試向學生進行簡短的查詢，並在可能的情況下，向其家長、同學或朋友提出相同的查詢。

這個甄別面談的目的，是據提供資料的人講述的任何顯著問題（包括藥物使用 / 吸毒），收集簡要資料。因此，教師可迅速就下列九個範圍作簡短的提問：

- 你覺得自己在 . . . 方面有沒有特別的問題？或
- 你覺得/ 注意到案主在 . . . 方面有沒有特別的問題？

有關範疇：

1. 藥物使用/ 吸毒（例如：使用藥物跡象、使用模式、使用原因）
2. 行為模式（例如：越軌行為、參與罪行）
3. 健康狀況（例如：嚴重疾病、最近出現的身體毛病）
4. 情緒及心理狀況（例如：抑鬱、曾想過或嘗試自殺）
5. 家庭狀況（例如：家人吸毒、家庭紛亂）
6. 學校適應情況（例如：學業成績退步、逃學）
7. 社交技巧（例如：溝通技巧欠佳、孤僻）
8. 朋輩關係（例如：朋輩吸毒）
9. 休閒/ 娛樂活動（例如：狂歡派對）

例子：教師可以就以下方向/ 問題了解學生是否吸毒：

- 仔細觀察：流鼻水、口齒不清、反應遲鈍、皮膚敏感、鼻端有粉末
- 噓寒問暖：「最近好似唔夠啱、你有無唔舒服？」「最近功課退步啱，係咪唔明白課程內容？」
- 生活細節：了解學生學校生活、消閒娛樂、家庭生活等
- 對毒品的認識：「搖頭丸/ 「K 仔」好似賣成\$100 一包？」
- 輕視吸毒問題：「你信唔信有人食完會無事？」
- 吸毒朋友：「識唔識人吸毒？」

事實上，我們不能單以個別的行為表徵去判斷學生是否有吸毒行為。假如我們發現學生有多種評估上的行為表徵，我們應以關心的態度，去了解學生的需要，從而盡早協助有需要幫助的學生。

2. 問卷及指引

(1) 評估表格：教師

如教師在日常接觸學生時發現他們有下列的情況，可嘗試在適當時間找學生傾談，及早為他們提供支援。

如形容貼切，請在空格加上✓號。

(一) 學業方面

- 精神無法集中/ 上課打瞌睡，無心聽講
- 記憶力不斷衰退
- 做事或讀書不專心

(二) 情緒方面

- 情緒異常/ 喜怒反覆無常/ 煩躁不安/ 抑鬱
- 反應遲鈍呆滯/ 容易發脾氣
- 突然異常精力充沛/ 情緒失控

(三) 行爲/ 生活習慣方面

- 經常無故飲用大量清水/ 凍飲
- 行爲怪異
- 長期穿長袖襯衫/ 身體有異常針孔

(四) 身體方面

- 有幻聽/ 幻覺
- 身體無故生瘡
- 體重暴減/ 暴增
- 經常躲在洗手間/ 尿頻
- 經常無故流鼻血/ 鼻水

(五) 藏有物品方面

- 藏有來歷不明的粉狀物質/ 藥丸/ 藥水樽/ 錫紙/ 手捲煙/ 膠藥袋
- 藏有盛載天拿水物品，如玻璃瓶/ 棉花/ 廁紙
- 藏有插有兩支飲管的果汁盒
- 藏有異味煙蒂

(六) 言語表達方面

- 說話變得含糊不清
- 對答反應遲鈍
- 言談間常夾雜吸食毒品文化的用語/ 暗語
如：凍嘢/牛牛/五仔/B咗未/幾多劃等

學生若出現上述的行為特徵狀況，不代表他們一定有吸食毒品行為。若教師發現學生有以上多項的行為或徵狀，則需提高警覺，關心他們的情況，如有需要，作進一步評

估。同時，教師需要留意避免標籤相關學生，即使懷疑他們涉嫌吸毒，亦應以關懷的方式去了解學生的情況，以及盡早將學生轉介給訓輔教師或駐校社工跟進。

(2) 評估表格：駐校社工

如駐校社工懷疑學生涉嫌吸毒，可以根據下列表格了解學生各方面的表現。

如形容貼切，請在空格加上✓號。

1. 家庭背景

- 家庭結構突變
- 在家中被忽視
- 不完整家庭
- 家庭階層較低
- 父母曾吸毒或有吸毒習慣
- 父母患有精神病
- 家庭成員對吸毒有正面看法

2. 行爲模式

- 獨自留房中、逃避與家人接觸、行徑隱秘
- 很遲歸家、長時間流連在外、離家出走
- 個人生活習慣改變
- 有反社會行爲（例如暴力、衝動、暴躁）
- 與家人及朋友疏遠隔離，孤立自己
- 常與校外朋友一起，少與學校同學一起
- 有吸食毒品的朋友

3. 外表及一般健康情況

- 眼紅、流鼻水、鼻有粉末、蛀牙
- 渴睡/嗜睡、目光呆滯
- 口齒不清
- 胃口欠佳，身體/外表上有突然的改變、在短時間體重暴升或驟降
- 皮膚敏感、容易腐爛
- 身體發出熾烈煙味、化學味

4. 情緒及心理狀態

- 心理狀況明顯轉變（例如坐立不安、容易緊張、沮喪、疑神疑鬼）
- 情緒不穩定，大起大落，好攻擊、容易激動或抑鬱
- 有幻覺、幻聽

5. 學校表現

- 在學校的表現突然轉變（例如成績退步、操行轉差、逃課、逃學）
- 在課堂上或學習時不能集中精神
- 上課期間表現呆滯、反應遲緩、嗜睡
- 回答問題時口齒不清、身體失去協調能力，站立不穩
- 眼神不能集中、不能安定聽課
- 體能/記憶力明顯減退
- 向同學借錢、偷竊
- 帶大量金錢回學校

學生若出現上述的行為特徵狀況，不代表他們一定有吸食毒品行為。若駐校社工發現學生有以上多項的行為或徵狀，則需提高警覺，關心他們的情況，如有需要，作進一步評估。

2017年5月版